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2日以微信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瞿伟红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同意提名严樱子女士、岳婧涵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待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上述候选人表决情况如下：

1.1、同意提名严樱子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同意提名岳婧涵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下同）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逐项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9日